

证券代码：605008 证券简称：长鸿高科公告编号：2023-091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11月1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限。经与会监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监事范高鸿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范高鸿为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范高鸿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2）。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11月16日